

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影印叢書

汪偽政府

行政院會議錄

第十三冊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檔案出版社出版

行政院第一〇九次會議議事日程

日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 頤和路三十二號

甲. 報告事項

一. 宣讀第一〇八次會議紀錄。

二. 院長報告據糧食管理委員會額委員呈為配給各地公糧米發售價格經分別改訂附具改訂本會配給各地公糧米價表請鑒核條案等

情已令准備案（原呈及配給各地公糶米價表即附）

乙. 討論事項

一. 院長交議：據內政部陳部長呈：據縣政人員訓練所呈為：賡續舉辦第四期縣長班，照章增加學員二十名，擬請自二月份起，每月增撥經常費叁千貳百元，謹擬具該所經常費支出概算書，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原呈及經常費支出概算書即附）

決議

二、院長交議。據外交部褚部長呈擬請撥發駐西班牙公使館開辦費及經常費。謹擬具該公使館經臨費支出概算書。請鑒核等情。經飭據本院秘書處招集外交財政兩部會同審查。簽具意見。請公決案。原呈及經臨費支出概算書暨秘書處簽呈即附。

決議

三、司法行政部羅部長提為調訓現任司法人員。謹擬具調訓現任司法人員暫行辦法草案。并擬請修正本部法^官練所暫行組織條例。謹擬具該所暫行組織條例修正草案。請公決案。原提案及暫行辦法修正組織條例草案即附。

決議

四、院長交議。據財政部周部長司法行政部羅部長會呈。遵令會同籌議司法

行政部提請將蘇浙皖三省及上海特區各監所自本年度起酌予提高囚口糧一案經審議結果擬定暫行辦法三項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原會呈印附)決議

五. 院長交議據秘書處發呈奉天審查交通部提請撥發管理首都各機關公用車事務所經費支出概算書一案遵經招集財政交通兩部會同審查簽具意見請公決案(秘書處發呈印附)決議

丙 任免事項

一. 院長擬任命安徽省政府主席高冠吾兼任安徽省保安司令除呈請國民政府任命外請追認案

決議

○院長批：安徽省政府主席兼財政廳廳長高冠吾呈請辭財政廳廳長兼職，擬予照准。又委員兼秘書長謝澤同，另有任用，擬免兼職。並擬任命謝澤同兼安徽省政府財政廳廳長。劉祖望為安徽省政府委員兼秘書長。 (履歷印附)

決議

○二院長批：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委員岑德廣、李士羣、均呈請辭職，擬予各免兼職。遺缺擬特派孫鳴岐、李凱臣。 (履歷印附)

決議

○四院長批：本院為任必苦勞，茲因另有職務，呈請辭職，擬予免職。又任科員徐壽齡，辭職，擬予照准。並為編纂宗。 決議

○五、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本會辦公廳第四處同中技技課員張墨韻、徐蘇第五處同中技軍法官王三權均呈請辭職。又本會修械所二務處同中技技術員林少卿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劉再季為本會辦公廳第三處少技課員。劉錫康為本會修械所設計處同中技技術員。駱雷為該所檢驗處同中技技術員業（履歷印附）
決議

○六、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經理總監署呈擬請呈薦張孔修、李景春為該署中技科員、關錦湖、車益^鳴、馬漢程、蔣春生、孫玉超、殷則文、唐等聲為少技科員業（履歷印附）
決議

○七、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參謀本部呈：該部上校部附張學齡、第一廳上校課長尹傳鐸、第二廳少校課員哈德蔚均因病

辭職。又第一廳上校課員鄭次華，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任命鄭次華為該部上校部附。馬樂為第一廳上校課員，呈薦趙鏞為第二廳中校課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八 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參謀本部吳警衛師司令部中校參謀王靜忱呈請長假擬請免職案。
決議

○九 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參謀本部駐關封綏靖主任公署中校參謀瞿維惠少校參謀劉嘯霆均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劉嘯霆為署中校參謀，劉九升為少校參謀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 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參謀本部呈擬請呈薦黃族興

為陸軍獨立步兵第二旅司令部中校參謀主任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院長提 准軍事委員會函 據參謀本部呈 擬請呈薦孫晉瑾
徐春復為上海特別市保衛司令部中校參謀案。(履歷印附)
決議

●十一院長提 准軍事委員會函 據政治訓練部呈 擬請呈薦陳霖
署該部第一廳少校科員 顧大鈞署第二廳少校科員案。(履歷
印附)

決議

●十二院長提 准軍事委員會函 據政治訓練部呈 擬請呈薦王希
賢為第一方面軍陸軍教導旅政治訓練處同少校秘書案。(履
歷印附)
決議

決議

○四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政治訓練部呈擬請呈薦劉繼章、趙鴻學為中央陸軍軍官學校政治訓練處中校政治訓練員、吳經武、史哲生、金叔庸為少校政治訓練員、劉本榮、高毅、何維、署少校政治訓練員等（履歷印附）

決議：

○十五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軍事訓練部呈該部少將參事姜學博、第一廳少將副廳長夏永珮、第三廳少將副廳長李俊元、均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任命李俊元為該部少將參事、夏永珮為第一廳少將廳長、姜學博為少將副廳長等（履歷印附）

決議：

○十六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中央陸軍軍官學校呈該校教務處中校教官劉化夷擬請擢升為上校教官等（履歷印附）

決議

○文內政部陳部長琪

本部為維持秩序擬請呈為

王松亭古事呈請任命應勿庸免職

請免職並擬請呈為郁林為本部為任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軍政部鮑部長捷准駐開封總請主任公署咨本署軍法處

同少校軍法官曹秩卿辭職擬請免職遺缺並擬請呈為李

元濟充任案（履歷印附）

決議

○九司法行政部羅部長捷本部簡任秘書邵澄波為任秘書劉鐵

錚袁焯科長宋逸民陳問渭朱越龔孟卓然專員汪厚達

張俊人為任科員嚴清穆馮秉坤均呈請辭職為任秘書李

毓芬為任科員陳履祥另有任用又為任科員李莘農茅世林

王月賓吳紹濂劉題九均另候任用擬請各免本職案。

決議：

○二十、宣傳部林部長提：本部電影檢查委員會專任委員盧藉斌，另有任用，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黃善生為本部參事，盧藉斌為電影檢查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二十一、農務委員會岑委員長提：本會薦任秘書李維，因病辭職，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周承麟為本會簡任專員，呈為哈月評為薦任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二十二、倫務委員會陳委員長提：本會科長嚴元仁，呈請辭職，擬請免職，並擬請任命彭勝天為本會簡任秘書，呈為何子超為科長，孫式甫、歐陽連、章志一、李潔冰、鍾子泉、朱家璜為專員，王伯珊、譚清波、王協毅為薦任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行政院第一〇九次會議錄

日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 頤和路三十二號

出席 汪兆銘 周佛海 陳 羣 褚民誼 鮑文越 任援道 李聖五 羅君強

梅思平 丁默邨 林柏生 陳君慧 陳濟成 諸青采 蔡 培

列席 振務委員會常務委員戴 策 糧食管理委員會專任常務委員周乃文

南京特別市市長周學昌 本院參事廳廳長鄒敬芳

主席 汪院長

秘書長 陳春圃

紀錄 何 嘉 高齊賢 張宗壽

甲 報告事項

一 宣讀第一〇八次會議紀錄。

二、院長報告：據糧食管理委員會顧問委員長呈，為配給各地公糶米價表，請鑒核備案等情，已令准
分別改訂，附具改訂本會配給各地公糶米價表，請鑒核備案等情，已令准
備案。

乙 討論事項

一、院長交議：據內政部陳部長呈，據縣政人員訓練所呈，為賡續舉辦第四期
縣長班，應章增加學員二十名，擬請自二月份起按月增撥經常費叁千貳百元，
謹擬具該所經常費支出概算書，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

決議：交秘書處招集內政、財政兩部會同審查呈核。

二、院長交議：據外交部褚部長呈，擬請撥發駐西班牙公使館開辦費及經常費，
謹擬具該公使館經臨費支出概算書，請鑒核等情，經飭據本院秘書處招集
外交、財政兩部會同審查，茲具意見，請公決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經臨兩費均在總預備費項下撥付，并呈報中央政

治委員會條案。

三、司法行政部羅部長提：為調訓現任司法人員，謹擬具調訓現任司法人員暫行辦法草案，并擬請修正本部法官訓練所暫行組織條例，謹擬具該所暫行組織條例修正草案，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法官訓練所暫行組織條例呈 國民政府公佈并呈報 中央政治委員會條案。

四、院長交議：據財政部周兼部長司法行政部羅部長會呈：遵令會同審議司法行政部提請將蘇浙皖三省及上海特區各監所自本年度起酌予提高囚口糧一案，經審議結果，擬定暫行辦法三項，請鑒核予情，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經費在總預備費項下增撥，并呈報 中央政治委員會條案。

五、院長交議：據秘書處蔡呈：奉文審查交通部提請撥發管理首都各機關公用車事務所經費支出概算書一案，遵經招集財政交通部會同審查。

簽具意見請公決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經臨兩費均在總預條費項下墊付。

丙 任免事項

一 院長提擬任命安徽省政府主席高冠吾兼任安徽省保安司令，除呈請國民政府任命外，請追認案。

決議通過。

二 院長提：安徽省政府主席兼財政廳廳長高冠吾呈請財政廳廳長兼職，擬予照准。又委員兼秘書長謝澤同另有任用，擬免兼職。並擬任命謝澤同兼安徽省政府財政廳廳長，劉祖望為安徽省政委員兼秘書長案。

決議通過。

三 院長提：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常務委員梅思平、委員岑德廣、李士厚均呈請辭職，擬予各免本職。並擬特派戴英夫為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常務委員，李鴻岐、李凱臣為委員案。

決議通過。

四、院長提本院為任秘書勞澄予因另有職務呈請辭職擬予免職又薦任科員徐壽齡辦事勤奮擬予擢升為編纂案。

決議通過。

五、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本會辦公廳第四處同中校課員張墨瀨徐霖第五處同中校軍法官王三權均呈請辭職又本會修械所二務處同中校技術員林少卿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呈薦劉再季為本會辦公廳第二處少校課員劉錫康為本會修械所設計處同中校技術員駱雷為該所檢驗處同中校技術員案。

決議通過。

六、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據經理總監署呈擬請呈薦張孔修李景春為該署中校科員關錦潮車益鴻馮溟程蔣春生孫玉珽駱則文唐善聲十為少校科員案。